



# 大会

Distr.  
GENERAL

A/49/714/Corr.1  
14 March 1995  
CHINESE  
ORIGINAL: ENGLISH

第四十九届会议  
议程项目121

## 柬埔寨过渡时期联合国权力机构经费的筹措

### 秘书长的报告

#### 更正

第29段应由以下段文取代

29. 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就联柬权力机构经费的筹措采取以下行动：

(a) 会员国摊款毛额\$32 562 900 (净额\$25 691 600)已由大会1994年5月26日第48/255号决议拨付；

(b) 拨款毛额\$16 657 900(净额\$19 145 800)由会员国分摊，以支付1991年11月1日至1993年9月30日期间联柬权力机构的额外需要；

(c) 决定将捐给联柬权力机构的自愿捐助\$1 492 879记作会员国对1991年11月1日至1993年9月30日期间联柬权力机构额外需要的摊款款项；

(d) 决定将1993年10月1日至12月1日期间的未支配余额毛额和净额\$1 278 500按会员国分摊比例充作其摊款；

(e) 决定在考虑到1994年7月1日至1995年12月31日联柬权力机构清算小组的需要后将199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期间未支配余额毛额\$1 094 300(净额\$1 042 100)按会员国分摊比例充作其摊款；

95-07197 (c) 160395 160395 170395

(f) 决定将记入联柬权力机构特别帐目的收入 \$12 969 830记作会员国1991年11月1日至1993年9月30日期间联柬权力机构额外需要的摊款款项；

(g) 决定按上文第19段所详述的，对联柬权力机构适用就财务条例第四条所作的特殊安排。

- - - - -